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持有人会议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杨苏女士召集并主持，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共计 77 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的份额为 13,690,300 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本次持有人会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或转出且资产均为货币资金（如有）且清算、分配完毕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截至本次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解锁并出售完毕，合计出售的股票数量为 13,69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且相关收益已按个人出资额进行分配完毕。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解锁并出售完毕，且已按规定完成相关资产的清算、分配等工作完毕，已达到提前终止条件。经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终止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3,690,300 股，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

有人所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 日